

建设科技与建筑节能

建筑节能

【绿色建筑】 2014年，广西设计单位、建设单位等相关人员共58人参加了第十届国际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大会暨新技术与产品博览会；4月，为提升自治区相关技术人员绿色建筑设计水平，在南宁市举办广西绿色建筑技术讲座，邀请广西绿色建筑评价标识专家委员会各相关专业专家分别从节地与室外环境、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节水与水资源利用、节能与能源利用等方面，并结合《广西绿色建筑评价》《广西绿色建筑设计》及相关案例进行讲解；5月13日响应国家绿色建筑行动方案，促进广西绿色建筑的发展，举办绿色建筑钢结构住宅体系研讨会。会议邀请各设计、建设、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检测机构、房地产开发企业领导、总工程师、工程部经理、设计师及相关人员；8月27日，针对如何克服传统防水卷材弊端，从材料及施工两方面解决工程防渗漏问题以及如何做到节省工期、工程成本，和环保低碳，举办“绿色环保、提升质量、杜绝渗漏”建筑防渗漏公益技术讲座；12月，区内10名专家参加住房城乡建设部在北京召开的新修编的国家绿色建筑评价标准的培训。

为进一步加强自治区绿色建筑设计工作，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建筑设计的通知》（桂建科〔2014〕5号文），要求全区各甲级建筑工程设计单位今年均应开展绿色建筑设计，在2014年11月30日前至少完成一项按绿色建

筑标准进行设计的项目；2014年9月，委托广西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按照新修编的国家绿色建筑评价标准，对《广西绿色建筑评价》及相关实施细则开展修编工作。

2014年，自治区通过绿色建筑评价标识认证的项目共计19个，其中设计标识18个，运营标识1个；总建筑面积189.77万平方米，其中公建项目13个，总建筑面积141万平方米；住宅项目13个，总建筑面积48.77万平方米。截至2014年12月30日，自治区累计通过绿色建筑设计评价标识认证的项目共计63个，总建筑面积596.46万平方米。

【可再生能源建筑】 截至2014年，广西获得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市县共17个，其中包括从2009年至2012年国家示范市县共14个及广西2012年自行安排的示范县3个。获得国家补助资金共计5.45亿元，示范任务折合应用面积2285.10万平方米。

截至2014年末，广西2009年至2012年的可再生能源示范市县中的14个示范市县均已超额完成示范任务面积，完成示范面积2213.06万平方米，包括：2009年获批的钦州市、恭城县；2010年获批的南宁市、柳州市、岑溪市、灵川县；2011年获批的桂林市、柳城县；2012年获批的柳江县、资源县、田东县；2012年底自治区利用国家切块下达资金自行安排的永福县、象州县、上思县。未完工的示范市县有3个：2012年获批的梧州市、北海市、防城港市。

【建筑节能】 加强建筑节能运行监管体系建设，积极施行建筑节能监管。全年开展全区建筑节能专项检查1次，对民用建筑项目在设计、审图、施工和验收环节执行节能标准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

马山中学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在学校的3栋宿舍楼安装空气源热泵热水系统。1号宿舍楼安装4台制热量为20千瓦的空气源热泵，4个6吨水箱；2号宿舍楼安装4台制热量为20千瓦的空气源热泵，4个6吨水箱；3号宿舍楼安装4台制热量为20千瓦的空气源热泵，4个6吨水箱；学校每天热水用水总量约为132吨。在学校安装2000支T5节能灯，安装100余个智能感应水龙头设施。该项目总投资144.23万元，运行后每年节约用水2400吨，节约用电量约70.05万度，按照折算系数：1万千瓦时=3.336吨标准煤，折合节约标准煤约233.68吨，减少二氧化碳排量约577.2吨，减少二氧化硫排量约4.67吨。

河池市凤山县长洲乡太阳能热水示范一期工程安装使用的太阳能热水器每台集热面积4平方米，共使用太阳能热水器800台，太阳能的集热面积大约3200平方米，每日产热量80升/平方米，日总产热水256吨，受益人口3200—4000。太阳能热水器配备有全自动智能控制系统，在各种工况下均能自动监测，补水控制系统采用定时或温控上水，另外在停电的情况下可采用人工上水，避免了能源的浪费达到了节能减排效果。运行后每年节省用电量201.68万千瓦时/年，减少排放二氧化碳1775.3吨/年。

灵山县城市照明自动化监控管理系统现有高压钠灯2074盏，其中400瓦有118盏；250瓦有1440盏；150瓦有516盏。另其他灯有：60瓦约有656盏，26瓦约有1383盏，18瓦约有1062盏，13瓦约有10413盏，安装后设计节能效率为35%左右，能为灵山县每年节约109万度电，折合人民币104.03万元。

智慧城市

【概况】 2014年6月，南宁市、柳州市、桂林市、贵港市、柳州市鱼峰区等相关单位的有关人员及部分专家，赴江苏、浙江两省进行了智慧城市实地考察学习。

2014年8月、9月，各试点城市与拟申报城市有关人员及部分专家等参加住房城乡建设部在北京市、克拉玛依市和佛山市举办的智慧城市重点项目建设培训班、首届智慧社区论坛。2014年10月13日—20日召开2014年度智慧城市试点评审工作会，10月21日，组织有关专家参加住房城乡建设部在北京市召开的2014年度智慧城市试点评审工作座谈会。2014年12月22日—25日，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监督检查组，通过听取汇报、现场检查等方式，对南宁市、柳州市、桂林市、贵港市、柳州市鱼峰区的智慧城市建设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向全区的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城市（区）进行了通报。南宁市、柳州市、桂林市、贵港市、柳州市鱼峰区均完成2014年度任务。2014年，钦州市、玉林市、柳州市鹿寨县等共2市1县获国家智慧城市试点。

【国家智慧城市试点选介】 钦州市 钦州市以实现城市管理精细可靠、公共服务优质便捷、产业经济低碳融合的“智慧城管、智慧民生、智慧产业”体系为智慧钦州的创建目标，实施智慧港口、智慧园区等一批重点项目，符合钦州市北部湾区域性国际航运物流枢纽、产业合作枢纽、市场交易枢纽和宜商宜居海湾新城的发展定位。该市信息化技术在临港产业、电子政务、公共服务设施、城市管理、城市公共安全等各个方面得到广泛应用，先后投入了3.5亿元，建成数字城市、地理空间框架、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信息系统、港口信息系统、社区综治信息管理系统等多个应用系统，是数字城市地理空间框架建设试点城市、国家首批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城市、第三批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试点城市。钦州市按照新型城镇化发展理念，进一步推进城市管理、建筑节能、地下管线与空间等多规融合智慧化应用，实现城市的智慧化、现代化、低碳化运行。

玉林市 玉林市以“建设智慧城市，打造幸福玉林”为智慧城市创建目标。该市信息化技术在工业、旅游、交通、电子政务、城市管理、城市公共

安全等各个方面得到广泛应用,其中数字玉林、天网工程、数字城管系统等多个系统技术先进。目前,玉林是全国最大的内燃机生产基地、全国最大的日用陶瓷生产基地之一、南方药材之都、泛北部湾中小企业名城。2014年,该市全域纳入北部湾经济区和珠江—西江经济区,区域一体化优势明显。

鹿寨县 鹿寨县为突出“广西工业强县”和“中

国生态强县”的特点,鹿寨县以促进城镇化与工业化、城镇化与城乡公共服务、城镇化与农业现代化等协调发展为目标,在整合原有电子政务、社区网络化管理服务等系统功能基础上,建设智慧县城,使该县产业智能化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相得益彰,为我国小城镇“四化”协同发展提供示范。

附表:

2014年广西建筑节能试点项目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一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	
1	河池市凤山县长洲乡人民政府	河池市凤山县长洲乡太阳能热水示范一期工程
2	平南县第二人民医院	平南县第二人民医院地下水源热水项目
3	全州县妇幼保健院	全州县妇幼保健院水源热泵空调及热水项目
4	广西思正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缘江国际酒店水源热泵中央空调及生活热水综合节能项目
5	浦北县寨圩镇人民政府	浦北县寨圩镇太阳能热水示范一期工程
6	隆安县隆安中学	隆安县隆安中学太阳能热水项目
7	桂平市第一中学	桂平市第一中学集中应用太阳能供应热水项目
二	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8	桂平市人民医院	桂平市人民医院内科住院楼建筑节能工程
9	桂林市第三人民医院	桂林市第三人民医院节能改造工程
10	玉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玉林市城东办公大楼节能改造工程
11	玉林市中医院	玉林市中医院综合节能改造工程
12	全州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全州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建筑节能改造示范项目
13	马山县马山中学	马山中学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
14	南丹县人民医院	南丹县人民医院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
15	南丹县高级中学	南丹县高级中学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
16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防城港市第一人民医院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17	兴业县高级中学	兴业县高级中学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
18	合浦县第一中学	合浦县一中1#、2#女生宿舍楼太阳能+空气能热水系统
19	崇左市中医壮医医院	崇左市中医壮医医院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
三	节约型校园和医院	
20	百色学院	百色学院东合校区节约型校园建设项目

续表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21	柳州市人民医院	柳州市人民医院第三住院楼、全科医生培训基地大楼、第二住院楼、办公楼、特殊医技楼、后勤楼节约型医院建设工程
22	柳州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柳州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节约型校园建设项目
23	广西博白县中学	广西博白县中学节约型校园建设工程
四	绿色建筑	
24	宜州市教育局	宜州市实验高中教师公共租赁住房项目（一星级绿色建筑）
25	玉林市城乡房产管理所	玉林市2013年市直廉租公租房住房建设项目（一星级绿色建筑）
26	钦州滨海新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钦州市公共租赁住房安惠三园（一星级绿色建筑）
27	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柳州市阳和小区保障房项目（一星级绿色建筑）
28	桂林市房产管理局	桂林市桂磨路廉租房（一星级绿色建筑）
29	柳州市城市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柳州柳沙馨园保障房住宅小区（一星级绿色建筑）
30	广西百色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百色广安·臻美花园保障房项目（一星级绿色建筑）
31	南宁市建筑设计院	南宁市建筑设计院科研设计中心（二星级绿色建筑）
32	桂林市临桂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桂林市临桂新区新城国奥小区（二星级绿色建筑）
33	桂林市临桂新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桂林市临桂新区创业大厦（二星级绿色建筑）
五	城市绿色照明	
34	上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	上林县绿色照明示范工程
35	灵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灵山县城市照明自动化监控系统
36	忻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忻城县太阳能LED路灯项目
37	桂林市园林局西山公园管理处	园林景观灯光及节能路灯改造项目
38	扶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扶绥县绿色照明项目
39	灵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灵川县城区绿色照明工程
40	巴马瑶族自治县市政管理局	巴马瑶族自治县LED路灯改造示范项目
41	龙胜各族自治县市容管理局	龙胜县城市照明自动监控系统及LED路灯照明（改造）项目
42	蒙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蒙山县321国道沿线村屯、出入口太阳能路灯工程
43	全州县市容局	全州县民主路广安路步行街LED路灯节能改造工程
44	资源县市容局	资源县河西路LED路灯节能改造工程
45	灌阳县市容局	灌阳县兴灌路节能灯改造工程
46	南宁—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环卫管理站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狮山北路（狮山北路长岗大道路口—名都生态门）LED路灯节能灯安装工程

续表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六	乡镇绿色照明	
47	上林县白圩镇人民政府	上林县白圩镇绿色照明项目
48	荔浦县东昌镇人民政府	荔浦县东昌镇太阳能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49	荔浦县修仁镇人民政府	荔浦县修仁镇太阳能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50	灌阳县西山乡人民政府	灌阳县西山乡照明节能工程
51	临桂县中庸乡人民政府	临桂县中庸乡照明节能工程
52	临桂县四塘镇人民政府	临桂县四塘镇照明节能工程
53	全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全州县庙头镇太阳能LED绿色节能路灯建设项目
54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人民政府	天峨县八腊瑶族乡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55	那坡县龙合乡人民政府	那坡县龙合乡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56	灵山县平南镇人民政府	灵山县平南镇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57	钦州市钦南区康熙岭镇人民政府	钦州市钦南区康熙岭镇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58	宜州市龙头乡人民政府	宜州市龙头乡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59	钦州市钦南区龙门港镇人民政府	钦州市钦南区龙门港镇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60	天峨县六排镇人民政府	天峨县六排镇都隆村太阳能路灯项目
61	藤县和平镇人民政府	藤县和平镇街道太阳能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62	河池市金城江区保平乡人民政府	河池市金城江区保平乡集镇街道照明节能工程
63	灌阳县观音阁乡人民政府	灌阳县观音阁乡集镇路灯节能改造工程
64	永福县百寿镇人民政府	永福县百寿镇节能路灯建设项目
65	兴安县界首镇人民政府	兴安县界首镇街道太阳能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66	上林县三里镇人民政府	上林县三里镇街道太阳能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67	贵港市覃塘区东龙镇人民政府	贵港市覃塘区东龙镇街道太阳能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68	贵港市覃塘区大岭乡人民政府	贵港市覃塘区大岭乡集镇街道太阳能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69	灵川县青狮潭镇人民政府	灵川县青狮潭镇街道太阳能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70	兴安县严关镇人民政府	兴安县严关镇街道太阳能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71	资源县梅溪乡人民政府	资源县梅溪乡集镇街道太阳能灯照明节能工程
72	德保县燕峒乡人民政府	德保县燕峒乡下丈村上丈屯太阳能路灯工程
73	全州县安和乡人民政府	全州县安和乡集镇街道照明节能工程
74	富川县莲山镇人民政府	富川县莲山镇街道太阳能路灯照明节能工程

续表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75	平乐县大发瑶族乡人民政府	平乐县大发瑶族乡大发村太阳能路灯项目
76	恭城县恭城镇人民政府	恭城县恭城镇同乐村太阳能路灯安装工程
77	龙州县下冻镇人民政府	龙州县下冻镇洞埠村那贯屯太阳能路灯工程项目
78	罗城县纳翁乡人民政府	罗城县纳翁乡洞敏村肯尧屯太阳能路灯工程项目
79	马山县周鹿镇人民政府	马山县周鹿镇周鹿村太阳能路灯工程项目
80	资源县中峰乡人民政府	资源县中峰乡中峰村老塘冲屯太阳能路灯项目
81	灵山县旧州镇人民政府	灵山县旧州镇石桥村李屋屯太阳能路灯项目
82	恭城县龙虎乡人民政府	恭城县龙虎乡源头村太阳能路灯工程项目
83	东门镇人民政府	罗城县东门镇中石村石围屯太阳能路灯工程项目
84	合浦县闸口镇人民政府	合浦县闸口镇群珠村委红雁楼屯太阳能路灯工程项目
85	都安县安阳镇人民政府	都安县安阳镇阳安社区古色屯太阳能路灯工程
86	资源县中峰乡人民政府	资源县中峰乡大庄田村井头屯太阳能路灯工程
87	藤县新庆镇人民政府	藤县新庆镇新庆村至中心村街道太阳能路灯工程
88	藤县天平镇人民政府	藤县天平镇新大村至朗务村太阳能路灯工程
89	博白县那卜镇人民政府	博白县那卜镇石茅村石岭胫至下村坡屯太阳能路灯工程

(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学技术处)

墙改工作

【概况】 2014年,广西墙改系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决策部署,攻坚克难、务实进取,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列入年度国家第二批下达的19个市县“限黏”“禁实”目标任务已全部完成;新增19个标杆示范项目,不断壮大新型墙材企业规模,推进27个新型墙材标杆示范企业工程,各企业产能规模都达8000万块标砖以上;完成关停淘汰370家24门及以下轮窑、无顶开口窑等落后砖瓦窑炉生产企业,改造和新建规模化新型墙体材料生产企业100余家;全年墙改基金征收达到5.38亿元,核退墙改基金2.12亿元,创历史新高,下达年度墙改基金扶持新型墙材项目经费845万元的任务;新型墙体材料快速发展,占墙体材料总量的63%,全自治区新型墙材固定资产投资约100亿

元,吸纳就业人员约8万人,实现节约土地2466.67公顷,节省能源约140万吨标煤,减排二氧化碳约336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3.2万吨,利用工业废渣250万吨以上。

【“禁实”“限黏”工作】 根据国家和自治区墙改统一部署和具体要求,贵港市、河池市、来宾市、崇左市、岑溪市、北流市、宜州市、凭祥市等8个城市列入2014年底前完成“城市限黏”工作任务,宾阳县、横县、融水县、龙胜县、灌阳县、资源县、浦北县、藤县、忻城县、宁明县、昭平县等11个县城城区列入2014年底前完成“县城禁实”工作任务。为确保目标任务全面完成,自治区墙改办层层分解“禁实”“限黏”任务,与“禁实”“限黏”市县签订责任状,明确“禁实”“限黏”时限和工作要求,各设区市也与所辖县(区、市)签订了

责任书，实行目标管理；组织开展“禁实”“限黏”情况调查摸底，全面了解各地实心黏土砖、新型墙体材料的生产应用等情况，在此基础上，研究制定了年度《“城市限黏、县城禁实”工作实施方案》，指导各地开展“禁实”“限黏”工作；召开“禁实”“限黏”现场推进会，要求有目标任务的市县将“禁实”“限黏”工作从建设工程项目立项开始，实施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闭合管理，切实把“禁实”“限黏”工作纳入立项、规划、设计图审查、施工全过程监管、质量监督验收和基金核退等程序；建立工程项目“限黏”诚信制度，对凡发现采用黏土制品的工程项目，一律不予竣工验收备案和核退墙改基金，对相关责任的施工、监理单位列入城建诚信档案，作为诚信考评依据，并通过网络媒体进行公示；开展“禁实”“限黏”验收工作，对“禁实”“限黏”的市县采取的措施、新型墙体材料的应用、墙改专项基金征收和使用等内容进行逐一核查。

【墙改节能减排】 2014年内，自治区墙改办强化措施、集中攻坚，扎实推进关停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组成专题调研组深入部分市县开展摸底调查，了解各地墙材生产原料资源、窑炉类型、工艺装备等有关情况；与全区89个市（县）墙改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关停淘汰落后墙材产能目标责任书，细化分解关停任务，落实责任主体，明确关停时限和保障措施；开展专项督查工作，组成督查组分赴钦州市、贵港市、崇左市、横县、宾阳县、桂平市、融水县、忻城县、凭祥市等淘汰落后墙材产能重点区域，实地抽查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关停、转产开发新型墙体材料等情况，了解关停淘汰落后墙材产能工作进度，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瓶颈问题，督促指导各地关停淘汰工作；召开全自治区淘汰落后墙材产能专题工作现场会，通报全自治区关停淘汰落后墙材产能进展情况，交流总结淘汰落后墙材产能工作经验和做法，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研究部署当前和下一步工作重点，为各地关停淘汰落后产能集中攻击提供指导借鉴，增强工作的信心和决心；

开展全自治区各市关停淘汰落后墙材产能情况统计，全面掌握本年全自治区各市、县完成关停淘汰落后墙材产能情况，经统计，全年完成关停淘汰370家24门及以下轮窑无顶、开口窑等落后砖瓦窑炉生产企业，改造和新建规模化新型墙体材料生产企业100余家，全面完成了关停淘汰落后墙材产能的目标任务。

【标杆示范项目建设】 2014年，自治区墙改办突出抓好新墙材标杆示范企业工程建设，推进规模化标准化现代化砖厂引领行业发展。在上年实施建设8家标杆示范企业的基础上，继续推进标杆示范项目推进工作，经各市县墙改办推荐和申报，自治区墙改办组织现场考察，召开专家评审等程序，优选了广西华宇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等19个新墙材项目列入2014年度“标杆示范工程”建设实施名单，项目类型包含资源综合利用类、烧结制品技改类、蒸压加气制品新建类和墙板新建类等，总投资近10亿元人民币，总产能达每年26亿块标砖；自治区墙改办与各标杆示范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单位及相关市县墙改办公室签订《广西新墙材标杆示范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协议书》，明确标杆示范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单位及相关市县墙改办在推进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权利、责任和义务；完成下达2014年第一批自治区本级墙改基金补助市县项目经费预算指标，自治区补助每个标杆示范项目43万元；督促指导标杆示范企业项目建设，自治区墙改办组织人员分组分批到各标杆企业实地调研，了解标杆示范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督促指导企业《按标杆示范企业实施方案》要求进行建设，推进示范项目建设按期完；开展标杆示范企业项目验收，组织有关专家和市县墙改办人员，对广西神塔机械有限公司、桂林宏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贵港市泰和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等实施标杆示范项目进行了验收，其产品已投入使用。

【新墙材专项基金管理】 2014年，自治区墙改办积极做好墙改专项基金征收核退使用管理工作，发挥墙改基金推进墙材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作用。加强墙

改专项基金征收管理和使用,全年征收墙改基金达到5.38亿元,核退2.12亿元,用于发展新型墙体材料生产项目700余万元,补助科研项目研究100万元,墙改基金的调控作用不断增强;开展市县墙改收缴使用审计,委托广西同瑞会计师事务所对全区50多个市、县分批次地进行墙改基金征缴、核退、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对检查中发现的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及时要求被检单位提出整改建议并送交限期整改通知书,进一步加强广西墙改基金的征收使用管理;完善墙改基金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组织召开广西墙改基金财务网络化信息管理系统使用情况调研意见会,制定了广西墙改系统集成一体化应用升级改造方案,对财务核算系统和业务(开票)系统两方面进行系统升级;组织开展墙改基金征收许可证更换发放工作,汇总整理了全区各市、县墙改基金征收许可证更换所需材料,及时与财政厅相关处室对接沟通,完成了111个市县区的新旧证变更工作。

【墙改科研开发】 2014年,自治区墙改办积极推进墙改科研课题研究和科研成果转化工作,提升新墙材科技水平。加强产学研结合,加快墙改科研创新,开展年度墙改科研项目申报工作,全年申报自治区本级墙改科研项目9个,经专家评审、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审核,3个项目符合申报条件和要求,分别为自保温混凝土砌块及成型设备一体化工艺生产线研发、新型高性能轻质烧结页岩砖的研制、轻质多孔节能型砌块研制与开发3个科研项目,完成下达科研经费100万元;验收往年科研课题项目,完成“广西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应用技术手册”“广西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配套砂浆生产技术”“烧结多孔及空心制品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生产应用推广研究”“利用高岭土尾砂生产承重加气混凝土的应用研究”“ST-BJ多功能混凝土砌块(砖)装卸机抱夹装置”“发泡陶瓷隔墙板”4项墙

改科研课题验收工作。积极开展墙材革新基础课题研究,《促进广西墙材革新绿色发展之顶层设计研究》获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研课题二等奖。

【新墙材认定管理】 按照行政体制改革,转变政府职能的总体要求,进一步简化优化新墙材认定流程,提高新型墙体材料认定审批效率。组织修订《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型墙体材料认定管理办法》,简化认定程序,减少审批环节,下放审批权限,进一步缩短审批的时间;进一步公开新墙材认定申报程序,通过“广西墙改”网站和《广西墙改》期刊等平台,出台了有关申报认定问题补充通知,公布具体办理流程和要求;加强与广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政务中心沟通及政务中心窗口的协调,落实新型墙体材料审批事项的相关事项,做到无缝对接,实现责任追究、时限办结,真正服务企业、为企业办实事;印发《关于进一步明确新型墙体材料审批事项的函》,对新型墙体材料认定证书的名称、地址、法人变更做出新的规定,将新型墙体材料认定产品年度监察由二级监管改由自治区墙改办直接负责,将管理与服务有机结合起来;开展了新型墙材标识管理工作,制定印发了《关于实施新型墙体材料产品标识管理的通知》,引导企业树立质量意识观念,强化企业质量控制和质量内部管理,确保企业产品出厂达标合格;联合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研究如何加强墙体材料在生产环节和使用环节的质量监管,共同起草了广西墙体材料质量监管研究课题提纲;开展2014年度全区新型墙体材料产品质量抽查,委托检测机构开展新墙材生产企业产品现场抽查。2014年全区新增取得新型墙体材料认定证书的企业181家,参加年度监管的企业为218家。

(广西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